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2015年2月）

2015年2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000股，因此，公司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316,274,876元变更为人民币316,257,876元，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相关内容，详见下表：

条款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6,274,876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6,257,876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316,274,87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316,257,87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